

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 (通知)

沪交医委发〔2019〕3号

关于夏云等同志挂职锻炼的通知

各单位党委、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院本部机关各部（处）、室、下属部门：

经医学院党委常委会讨论决定：

夏云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医院管理处毕业后医学教育科科长（挂职锻炼）；

何双霞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生工作处就业指导办公室主任（挂职锻炼）；

陈侃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办公室综合科科长（挂职锻炼）；

刘伟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科技发展处成果科科长（挂职锻炼）；

陈莉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人事处师资科科长（挂职锻炼）；

刘畅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教务处副处长（挂职锻炼）；

王曦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组织员（挂职锻炼）。
挂职锻炼时间自 2019 年 2 月至 2019 年 7 月，挂职期间原职级
及待遇保持不变。
特此通知。

中共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
2019 年 1 月 15 日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18 日印发
